

# 复旦大学研究生院

研通[2019]11号

## 关于开展2019年上海市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根据《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关于开展2019年上海市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沪大科创[2019]09号）（附件1）要求，我校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请对象

以创业为导向，重点对有志于创业的在读硕士、博士研究生，创新创业基金会优先录取申请人所学专业相关、创业项目的核心技术来源于申报人承担的科研项目，创业项目在技术上相应比较成熟，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，能够填补市场空白或改进市场前景的创业项目；择优录取跨专业、跨学科的创业项目；亦招收创意类、服务类创业项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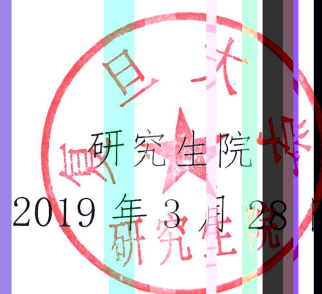
申请人应符合以下条件：（1）六年度培养计划时间范围内（2019年7-12月）无出国境交流学习等情况；（2）创业涉及的技术专利、科研成果等不存在权属纠纷；（3）团队成员结构合理；（4）申报材料完整。

### 二、入选方式

申请人须于2019年5月31日前填写完成《上海市研究生

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项目申请书》（附件2）一式两份及电子版提交研究生院，研究生院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完成遴选，并将《项目申请书》（一式两份及电子版）及推荐意见于5月31日前报送创业基金会。

- 附件：1. 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关于开展2019年上海市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（沪大科创[2019]009号）
2. 上海市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项目申请书



联系人：陈建平

联系电话：65642021